

新形势下对林业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工作的认识与思考

保靖县林业局 陈柯帆

摘 要：作为生态系统中重要的主体资源，森林资源是自然界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因此对森林资源进行合理保护和利用一直以来都是政府任务。且随着社会文明的进步，人类的环保意识也得到了飞速提高，各行各业逐渐地将工作重点转移到构建生态中，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的破坏与污染，以此打造和谐共存的良好生态环境。本文主要围绕对林业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工作进行阐述，旨在为森林管理提供新的发展方向。

关键词：林业森林资源；林政管理；认识与思考

在建设生态文明的进程中，离不开森林资源，这也是新形势下社会发展的重要前提，这相应的给林业森林资源的管理者提出了新要求，以此强化对森林资源的林政管理，保证林业资源的可持续发展。森林资源的林政管理人员应当努力迎接新形势下的林业发展挑战，加强对林业森林资源的管理工作。

一、新形势下对林业森林资源开展林政管理的重要作用

对林业森林资源进行林政管理，其实是对森林资源开展高效化监督管理，并且结合社会发展的新形势对于林资源发展的各项目标及要求提出有关建设性发展要求，对林业森林资源进行林政管理不仅是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的有效措施，也是社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个重要表现，林政管理部分通过合理开发和发展森林资源可以保障社会经济和自然环境做到和谐共处、共同发展，同时也可以反作用于林政管理，进一步深化林政管理的效率。在新形势下，发展和保护森林资源、开展林政管理工作对社会的良性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可以有效地保护自然界的生物多样性，尽力满足地方对于林木资源的现实需求，以此提升森林资源的质量，保障人类在富裕的森林资源助力下更好地生存和发展。此外，森林资源的实际覆盖范围、森林资源质量的高低对人类的生活质量息息相关，因而在新形势下必须要全面落实强化森林资源、深化林政管理、保护森林资源等措施。

二、新形势下对林业森林资源开展林政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一）界限不够明显，力度需提升

对于林业资源的管理保护以及对森林森林资源的利用界限较为模糊，这给了社会上一些“不法分子”制造了可乘之机，也间接造成了林业森林资源的过度利用，严重影响林业资源的健康、长久的发展。不仅如此，林业森林资源的管理工作中存在分工不够明确的现象，且林政管理各个部门间的管理职能存有矛盾，甚至于出现管理职能的叠加和重复。原本许多的林业森林资源被规划用于保护和维持生态平衡，却因为政府政策的影响和作用被用于人类的

生产生活中，这给林政管理部门造成诸多的不便，长此以往，会使林政管理部门失去社会公信力，不利于其对林业森林资源各项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也会使得森林资源存在消防的隐患，林业森林资源安全无法得到有效保障，会逐渐地造成林政管理工作的混乱，阻碍林业的进步和发展。

（二）责权不够明，措施需提升

为了可以更为全面控制与保护林业森林资源，保障林业资源的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林政部门应当有目标、有计划的建立林业资源保护措施，按部就班的开展林政管理工作。但是在以往阶段的实际的操作中，若是林业森林资源的保护工作出现了问题，责权制度不明，具体而言，林政部门依照制度管理和保护林业森林资源，而其他的部门依旧肆意开发森林资源、毁林开垦、乱占林地，这使对林业森林资源的管理和保护措施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和制约，也让新形势下林业森林资源的保护措施缺乏一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并且采取对林业森林资源的维护手段显然也不适应当前阶段的经济体制，林政管理工作很难有效地实施。除此之外，林业森林资源管理工作是在社会发展的过程中经过长期探索实践形成的对森林资源的保护手段，但尚未具备完善的管理机制，缺乏系统的、有效的管理方法，这造成森林资源管理机制的局限性，从而无法满足对林业森林资源的林政管理要求。

（三）形式较为单一，缺乏认识

我国国土面积辽阔，相比其他国家森林资源更加的丰富，然而因为受到以往阶段社会经济体制的影响和制约，使得森林发展体系并未完善，对森林资源的林政管理工作形式较为单一，相关工作人员也缺乏必要的认识，这造成了森林资源在社会化的进程中缺少的情况越来越严重。林政管理相关人员的法制意识也较为淡薄，社会公众也缺少对森林资源的认识，这会无形的在社会中形成重视森林经济效益、忽视森林社会效益及生态效益的不良氛围。许多的森林资源因政府的“土地开发”“向山要地”，从而在根本上缩小了森林资源覆盖率和面积。与此同时，因为森林资源的分布不均，林政管理的水平也存在参差不齐的情况，部分地区的林政管理部分的管理力量较为薄弱，这会

直接造成森林资源出现质量低下的问题，且林政管理部门也缺乏系统化的管理体系，这会在某种程度上影响经济管理机制有序的建设与完善，阻碍了林业林政管理工作顺利地进行和开展的顺利进行。

三、新形势之下对林业森林资源开展林政管理的可行性措施

（一）强化林政监管的力度

若是想要提升林业森林资源的质量，林政管理工作人员应当有计划性、有针对性地强化对林业森林资源的林政管理力度是，对其开展深入的全面监管，并且在管理的过程中应当严格的依据林业森林资源年度消耗的限额作为基准，合理的管理与发放林木采伐的许可证，并严禁滥砍滥伐以此提升森林资源利用率，切实的保障林业森林资源健康有序的发展。

林政管理人员也需要贯彻落实好对林木采伐凭证发放的制度，有步骤、有计划对商品林进行采伐，要对申请林业森林采伐的部门和单位，开展全面评估、调查、审核，对于采伐条件不符合的单位和部门坚决不予以发放采伐凭证，与此同时也要对申请采伐的个人和单位明确责任，并签订承诺书，当采伐个人和单位在进行采伐的过程中，林政管理人员应当现场监督，必要的时候为其提供技术服务和指导，杜绝超限额的采伐森林资源，充分地发挥出林政管理的职能与作用，对林政管理作风不良或是工作失职的工作人员应当严惩不贷，以此强化对林政管理的法治建设。

（二）落实好林政管理工作

新形势下，为了可以妥善地解决好林业森林资源管理中出现的问题，也为了保护林业森林植被健康的生长、林业资源的可持续发展，应当严格地落实好林政管理工作，可以由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其一，加强对病害的防御工作，提高森林植被虫害的检测措施，对森林植被进行定期的检测，若是发现问题应及时除害，以此保护森林资源不被大面积的破坏。其二，引进新型害虫防治的药物，借助科学手段把虫害发生率降到最低，减少病虫害对林业森林资源的损害，同时构建森林资源的保护机制，并对进入到林业场地的单位和个人例行询问、登记备案，避免不法分子进入到林地中，从源头保护林业森林资源。其三，林政管理人员应积极地向社会大众宣传林业资源的优势和重要性，普及林业法规政策，以此加强公民守法意识，使公民全方位地了解和掌握林业政策和法规，可以借助报纸、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介宣传，与此同时，注意借助宣传咨询、展板、宣传车、标语等形式加大宣传的力度，进一步的加强公民依法治林的意识、环境保护的意识。其四，应当加强割抚、牲畜破坏、护林防火等林政管理工作，可以结合市、省、国家给予的生态效益的补偿基金，乡、县再投入一定的林政管护资金，以自然寨、组、村为单位，合理的划定面积，并聘请

专业的林政管理人员进行专业管护，以此保障林政管理工作可以按部就班的开展。

（三）提升林政管理的水平

为了可以有效地加强林木采伐的管理制度，更好地解决好林地的逆转问题，林政管理工作人员作为保护和管理森林资源第一责任人，应当加强对林政管理人员思想道德的建设，不断地增加林政管理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培养，强化林政管理人员的社会责任感，以此促进林政管理在新时期中可以顺利进行。林政管理工作人员工作的重点是有效地减少对林业森林资源浪费，提高林业森林资源的利用率。因此，在新形势下，林政管理人员在实际的管理过程中，林政管理人员应当对相关法律法规有充分的理解，以此保障林政法律法规的可行性，切实的提升管理人员的执政水平，进一步地实现对林业森林资源全面的法治管理。当然，林业森林资源质量一直以来都是林政管理重要的课题，并且不论是森林资源的被利用或是被保护都应当有质量保证，林业森林资源如果用于生产开发，那么为了保障质量符合现实要求，必须定期地对其进行相关的质量检测，以此避免质量不合格的林业森林资源被用于生产开发活动中。

（四）建立起林权管理机制

新形势下，林政管理工作应该围绕林业产权这一重点管理对象，在确认产权之后则应当及时的构建以林权为重要核心林政管理机制，并对林业森林资源发展趋势和事态作出更为正确的预判，科学的预测林政管理工作中存在以及出现的问题，建立起预防管理机制以减少林业资源的损失，与此同时，应当转变以往的林业森林资源的资金管理体系，积极地建立起服务为指向的林政管理的指导体系，之后在有目标、有计划地开展造林项目。在这过程中，应当严格地贯彻坚持林业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发展的时代目标，严格地按照林政管理制度落实与执行相关工作，建立起符合当下社会经济体制的林业森林资源新的管理机制。不仅如此，林政管理工作可以在落实管理机制中借助信息技术来提升工作效果，从而减少林政管理压力，强化管理的效率。比如，林政管理工作人员在贯彻林权管理机制中可以针对一些较为难管理的区域安置监控，用遥感可视来监控布点，以此不断完善和有效扩大监控林业森林资源的范围，一旦在监控中发现可疑情况，可在第一时间内进行分析和处理。将现代化的科技手段渗透到林业森林资源管理的工作，不仅仅可以让林政管理工作更加符合新形势下社会发展的趋势，同时还可以极大提高林政管理的效率和水平，努力为林业发展提供最大助力，保障林业森林资源的长久稳定的发展，促进林政管理部门社会公信力的树立。

（五）加大林业执法的力度

任何工作的开展以及实施都离不开相关工作人员对其信息的宣传，需要林政管理部门的相关人员开展相应宣传

才能切实增加群众的知晓度、知晓量。而我国林业森林资源民林政管理工作若是想要顺利地展开,获得显著的工作效益,那自然而然离不开对相关内容的宣传。无论是国家颁布的“森林法”等与之相关的法律法条,或是保护林业森林资源对环境的重要意义,这都需要林政管理人员深入开展宣传教育。一方面让人民群众懂得森林资源对生产生活的重要意义,一方面让人民群众明确法律对那些乱采滥挖、乱砍滥伐行为的严惩力度,从而接触法律手段防止系列犯罪行为的产生。除此之外,在不断加强对社会公众法治宣传的前提下,也需要加强对相关林政管理工作人员的法律宣传,让林政管理人可以充分意识到所处职位的重要作用,以此不断提升林政行业的执法水平,促使林政管理人员加强自身建设,使其可以更为出色的、更好地完成对森林资源的监督工作。此外,相关部门还应当严格落实好“森林防火责任制度”,建立火灾预警系统,以此有效的预防火灾的发生。

(六) 优化林产的工业布局

利用森林资源的消耗量应当小于森林资源的生长量,这是林业建设中一项重要的原则,同时也是林业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最为基本的要求,因此,林产工业布局应当科学合理,只有借助此种形式,林业资源才能得到最大化的保护与利用。对于最新建设的林产工业项目,应当严格符合当地对森林资源利用的总体规划,林政管理人员也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林产工业项目,避免林产工业项目造成森林资源的过多消耗与浪费。当地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与专业人员,全面清理整顿本地区的林产工业企业,依法关闭那些消耗大、污染严重、技术落后的小型企业,并且在本地区乃至全省逐渐形成高效率、低排放、低消耗、低投入、节约型的林产工业建设格局,现有的企业也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对原料林基地的建设任务,均衡发展在建设平原林业,以此实现林业资源原料的自给自足。

(七) 强化林政宣传教育

改善生态环境、保护森林资源不仅是相关林政管理部门的工作,同时也是整个社会共同的责任,因此必须动员社会方方面面的力量参与到林业森林资源的管理和建设中,以此形成人人参与的森林资源保护氛围。民政管理的相关部门应当依照建设和谐友好社会的发展要求,根据公民道德建设目标,进一步加强对森林资源保护、林业生态建设方面的宣传教育力度,向社会公众普及生态知识、林业知识,以此提升全社会生态文明、生态安全、生态建设的意识。林政管理部门也应当依法完善和坚持“义务植树制度”,积极引导社会公众植树造林。不仅如此,各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也应当加强对各级各类学校中学生的文明素质及生态知识教育进行强化培养,从根本上强化林政宣传教育。新闻、文化、旅游等部门也应当要结合各自职能,不断增加对林业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宣传力度,借

助多种方式来积极宣传林业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对人类发展的重大意义,不断传授改善生态环境、保护森林资源的典型经验和先进事例,从全局上掌控对临终工作的有效管理,从而最大限度的提升我国林政管理工作的水平,不断促进我国林业积极发展、工作健康。

四、结束语

综上所述,新形势下,在林业产业发展的过程中,林业森林资源有着主导性的重要作用,为了可以合理地解决好林政管理工作中出现的管理问题,探究出更为科学的改进策略,让林业森林资源的保护和利用的界限更加的明确,有效地减少对林业森林资源的不必要浪费,林政管理人员应当积极的改进当前的工作流程,构建完善科学合理的林政管理机制,以最大程度提升我国林政管理的水平,推动我国林业朝着健康积极的方向发展。

参考文献:

- [1]张明青.新形势下森林资源林政管理的策略[J].科技创新导报, 2020, 17(19): 175 ~ 176+179.
- [2]胡静.新形势下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工作的思考[J].广东蚕业, 2020, 54(05): 31 ~ 32.
- [3]刘杨, 徐宏志.对强化森林资源林政管理的措施研究[J].种子科技, 2019, 37(14): 138.
- [4]陆剑.探索新形势下森林资源管理和生态林业的发展方向[J].农业与技术, 2019, 39(19): 78 ~ 79.
- [5]卢绍安.姚安县森林资源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农技服务, 2021, 38(02): 108 ~ 109.
- [6]隆丽梅.加强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实现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J].南方农业, 2018, 12(24): 76 ~ 77.
- [7]郑奕璇.关于如何提升森林资源档案管理工作有效性的探析[J].林业科技情报, 2020, 52(04): 75 ~ 77.
- [8]金钱荣, 张群, 李模.加强林政资源管理促进森林可持续经营[J].林业勘查设计, 2020, 49(02): 25 ~ 27.
- [9]杨刚锋.现代林业生态建设与林政资源管理研究[J].乡村科技, 2020(13): 77 ~ 78.